

5

鲁越
文庆
主编

名
著
与
大
师

济南出版社

ZHONGGUOWENXUE DA SHI YU WENXUE MINGZHU

JINAN CHUBANSHE

中国文学大师与 中国文学名著⑤

主 编
副主编
编 委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鲁 越 文 庆
周 士 群 梁 卫 辉
丁 藏 书 章

王 维 修 张 诚 灵 灵
黄 泽 继 黄 扬 梁 卫 辉
梁 惠 茹 章 文 伟 鲁 越
鲁 平 蒋 一 范 (按姓氏笔划排列)

济 南 出 版 社

中国文学大师与中国文学名著

鲁越 文庆 主编

责任编辑:孙凤文
济南出版社出版发行
(济南市经七路 251 号)

封面设计:黄华斌
湖南广播电视报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60.875
字数:1300 千字

1995 年 9 月第 1 版
1998 年 5 月第 3 次印刷
印数:10001—15000

ISBN 7-80572-972-7/I·141

定价(共 12 册):66.00 元

(如有倒页、缺页、白页直接与印刷厂调换)

出版说明

《中国文学大师与中国文学名著》——不可抗拒的诱惑！

在浩浩荡荡的中国五千年文明史中，中国的灿烂文化造就了一大批中国的文学大师。这些文学大师在诗、词、小说、戏曲的创作中，为祖国的文学宝藏增添了许多咏吟千古的绝唱——名著、名篇。许多作品被广泛介绍到世界，奠定了中国文化的世界地位，也使得世界人民得以一窥东方文学瑰宝的真面目，享受东方文明的沐浴。

为配合《世界文学大师与世界文学名著》的出版发行，应广大读者的强烈要求，我们组织了国内目前有影响的一批中青年作家、评论家、研究员编写了这套《中国文学大师与中国文学名著》，精选了中国文学名著中的12本精华，然后进行白话改写和缩写，并详介作者生卒年月和生平，文学名著的思想内容、艺术成就、在文墨学林中的地位，一举三得，三位一体，使人们在了解了大师之后，欣赏到大师的名著，并能在赏析部分中系统地把握名著的精髓，增加阅读的情趣。

由于中国的文学大师们多生活在封建社会，且长期以来倍受中国传统文化的影响，加之历史的、环境的局限，使得大师们的名著有较大差异，思想性、艺术性不强的作品充斥在文学名著中，给我们甄选工作带来了许多困难。经编委们再三审定，才选中了这12本名著。即使是这样慎选的名著，我们充分考虑读者对象后，在缩写过程中还是删掉了个别不

妥之处，如笑笑生的《金瓶梅》，褚人获的《隋唐演义》等，把一些损害作品思想性、艺术性的某些章节剔除，但仍保持了原著的风貌，使广大读者开卷有益而绝无受害嫌疑。我们的宗旨只有一条：忠于艺术，忠于历史，实事求是，尽量完美。我们的原则也只有一条：不以编者好恶选择大师及大师的名著。

赏析方面的著述，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有偏颇和缺点在所难免。加之今日之学者，大多采用当今文学评论界最新观点和方法，争议和不成熟也是存在的，望读者匡正、赐教。

在编写此书过程中，得到了国内文学艺术界、文学评论界、出版界、在京各大院校师长们的指导，并参照了一些师长们的著述和观点，在此深表敬意和谢忱。

编者 1995.5 于北京

目 录

吴敬梓

1.1 吴敬梓 (1)

1.2 儒林外史 (13)

1.3 《儒林外史》赏析 (111)

1.1 吴敬梓

吴敬梓(1701~1754),字敏轩,号文木,安徽全椒人。青年时代性情豪爽,年23岁时,他的父亲去世,家产日渐下降,到他30岁时,已经倾家荡产了,他被迫在严冬季节常约朋友用吃咸菜步行的方法求取钱。安徽巡抚宋永毅推荐他参加博学鸿词考试,他不愿意去应试,所以没有去,没有去,晚年生活更加艰难,甚至到了“囊无一粒守,腹作千雷鸣”的地步。最后死在扬州。吴敬梓擅长诗作文,尤其擅长写小说,是清代著名小说家。他的主要著作是长篇小说《儒林外史》,这部书共有五十回,作五卷,小说里的人物大都有当时真人真事作原型,但为了避免受到迫害,作者故意把故事的时间移到明朝中叶,而实际所写的却是十八世纪清朝统治下的

5 吴敬梓

1.1 吴敬梓

吴敬梓(1701—1754)，字敏轩，号文木，安徽全椒人。青年时代性情豪迈，年23岁时，他的父亲去世，家庭生活逐渐下降，到他30岁时，已经很贫困了。据说他在严冬季节常约朋友用绕城步行的方法来取暖。安徽巡抚本来想推荐他参加博学鸿词考试，他不愿意去做官，所以推说有病，没有去。晚年生活更加困难，甚至到了“囊无一钱守，腹作干雷鸣”的地步。最后死在扬州。吴敬梓能写诗作文，尤其擅长写小说，是清朝著名小说家。他的主要著作是长篇小说《儒林外史》。这部书共有五十五回，40万字。小说里的人物大都有当时真人真事作原型，但为了避免受到迫害，作者故意把故事的背景移至明朝中叶，而实际所写的却是十八世纪清朝统治下的

中国封建社会。吴敬梓通过《儒林外史》表达了他反对科举制度、轻视功名富贵的基本思想。他把从现实生活中观察到的封建统治阶级的伪善及其仆从们的卑躬屈膝的丑态，集中地在《儒林外史》中表现出来。对当时的官僚制度、人伦关系以及社会风尚做了无情的揭露和讽刺。《儒林外史》的主要成就是描述了封建社会中不同类型的知识分子。其中有利禄熏心的学子；有不学无术、趋炎附势的名流；有敲骨吸髓、贪婪成性的达官猾吏；有蛮横狡诈、鱼肉乡里的土豪；有道德堕落、招摇过市的骗子。《儒林外史》是我国古典讽刺文学的杰作，书中虽不曾对整个封建社会制度提出怀疑，但它所表现出来的客观意义，远远超出了作者的主观意图。《儒林外史》的语言通俗、准确、生动、洗练，富于形象性，表现能力很强。《儒林外史》的结构独具特点，书中没有一个贯穿全书的主要人物，也没有一个中心事件。这一回里的主要人物，到了下一回就退居次要地位了。一回或几回自成一环，环环相扣，情节互相转移。这样的结构，具有短篇与长篇的特长，成为一种独创的文学形式。

吴敬梓出生在中国封建社会发生重大变化的前夕，生活在全椒吴氏由盛而衰的转折时期。而且，他个人的命运也坎坷多舛，少年丧母，青年丧父，中年丧妻，人生的不幸不断向他袭来。

吴敬梓十三岁时，母亲金氏就已过世，在《赠真州僧宏明》诗中他追忆道：“昔余十三龄，丧母失所恃。”这一年是康熙五十二年（1713）。自幼失去母爱，对他的心灵损伤极大。从此，他再也“不随群儿作嬉戏”，而是“屏居一室如僧庵”，沉浸到诗词歌赋中去，“从兹便堕绮语障，吐丝自缚真如蚕”

(金渠《为敏轩三十初度作》，《泰然斋诗集》卷二)。因此自幼就培养了对文学的爱好，有了一定的文学修养。母死以后隔了五年，也就是康熙五十七年(1718)吴敬梓十八岁时，他的生父吴雯延病故。吴雯延早年曾到过南京，借住在清凉山脚下虎踞关附近的丛霄道院读书。康熙五十七年，吴敬梓随嗣父吴霖起在苏北赣榆县学教谕任上，也经常到南京来探视生父雯延。当他闻知生父雯延的病情加重时，忧心如焚，急忙赶到南京侍候，“无何阿翁苦病剧，侍医白下心如惓(金两铭《为敏轩三十初度作》，见金渠《泰然斋诗集》卷二)。不久，雯延的病情有增无减，医药罔效。病危之际，由吴敬梓和其他亲人一起将他送回故乡全椒，没有多久也就病逝了。吴敬梓刚刚从生父雯延病故的哀痛中回缓过来，他的嗣父吴霖起又接着谢世。吴霖起原是一名拔贡，在康熙五十三年(1714)出任赣榆县学教谕，过了八、九年苜蓿生涯。到了康熙六十一年(1722)玄烨死去，雍正皇帝胤禛上台，“一朝天子一朝臣”，为人方正的吴霖起，此时已届暮年，也就属于淘汰之列，连教谕这一闲冷官职也失去了。回到故乡后不久，就在雍正元年(1723)病故。吴敬梓在《移家赋》中记叙这一经过，写道：“归耕颍上之田，永赴遂初之约(自注：先君子壬寅年去官，次年辞世，贤人则岁在龙蛇，仙翁则惟遗笙鹤。)”这一年吴敬梓二十三岁。从少年到青年的十年中，他接二连三地失去母亲、生父和嗣父，这对他的刺激是极为激烈的。但还不仅于此，隔了没几年，他的妻子陶氏又病故。吴敬梓大约十七岁左右与全椒陶钦李的女儿结婚，夫妇生活十分幸福。在吴敬梓十九岁时就生了长子吴烺。婚后不久陶家即败落下来，先是岳父病故，接着岳母又亡，子侄既不能守成，生活

又极为奢侈，连住宅也改属他姓。这对吴敬梓的妻子打击很大，不久她也就一病不起。这大约是吴敬梓二十八九岁时发生的变故。吴敬梓在三十岁时写有词作《减字木兰花》八首，其中第六首：

闺中人逝，取冷中庭伤往事。买得厨娘，消尽衣边荀令香。愁来觅镜，憔悴二毛生两鬓。欲觅良缘，谁唤江郎一觉眠。

就回忆了服侍病妻的情景，感到目下“买得”的“厨娘”也不能替代“闺中人”；又想再娶，但此时已届中年，功名不就，囊中渐空，有谁嫁给他呢？后来虽然续娶了儒医叶草窗的女儿，但这也不能消除他中年丧妻的痛苦。

吴敬梓的个人遭遇极为不幸，在家族中也没有任何温暖，甚至还不断地遇到了不愉快的事。在那些不愉快的事件中，最大的问题就是财产的再分配，也就是瓜分遗产问题。从他的一生来看，早年析产，中年夺产，晚年产尽，由富实之家降为小康，再坠入贫困。吴敬梓童年时代一直生活在“析产”的阴影中。特别是在他出嗣给吴旦的独子霖起为子后，就成为长房长孙即大宗的宗子。在封建宗法社会中，宗子在祭祀祖先时有主祭权，在分析遗产时可以多于他人。这一身份本易招嫉，而吴敬梓获得这一身份又是由于出嗣而来，这就更使他处在矛盾漩涡的中心，成为族人争夺遗产的众矢之的。在他的生父雯延、嗣父霖起相继谢世以后，遗产之争终于爆发。他的族兄吴槩在《为敏轩三十初度作》（见金巢《泰然斋诗集》卷二）中说：“他人入室考钟鼓，怪鸱恶声封狼贪。”就

借用《诗经》中《山有枢》“宛其死矣，他人是保”，以及《鸛鸣》“既取我子，无毁我室”的典故，反映了吴敬梓叔伯兄弟等人向其夺产的情景。在“兄弟参商、宗族诟詈”中，只有一位刘姓老仆为他财产的被侵夺而忧心如焚，这就是吴繁诗中所写的“刘翁为人好心事，谯脩与我忧如恢”。在这场争夺遗产纠纷中，叔伯和族兄弟的步步进逼，引起了吴敬梓极大的愤慨，他在《移家赋》中曾感叹“淳于恭之自箠不见，陈太丘之家法难寻”。据《后汉书·淳于恭传》，淳于恭之兄“崇卒，恭养幼孤，教诲学问，有不如法，辄反用杖自箠，以感悟之，儿惭而改过”。陈太丘是指曾为太丘长的陈寔，据《后汉书·陈寔传》：“寔在乡间，平心率物。其有争讼，辄求判正，晓譬曲直，退无怨者。至乃叹曰：宁为刑罚所加，不为陈君所短。”吴敬梓借用这两个典故，说明在争夺遗产的纠纷中，叔伯之中没有一个能像淳于恭那样严格要求自己、教诲子侄，也没有一个像陈太丘那样排难解纷、处事公正，从而流露了对长辈族人的强烈不满，对他们的贪婪而虚伪的面目有了进一步的认识。经过这次遗产之争，吴敬梓的财产果然被族人侵夺去不少，但他仍然保留了相当可观的一份，程晋芳说他“袭父祖业，有二万余金”。但是，由于他“素不习治生”，又“遇贫即施”，再加上“偕文士辈往还”，过着“倾酒歌呼穷日夜”的生活，“不数年而产尽矣”（《文木先生传》，见《勉行堂文集》卷六）。到了晚年，就坠入极为困顿的境地，以致“人不知故向者贵公子也”（顾云《益山志》卷四）。

由于丧母、丧父，也由于析产、夺产，使得吴敬梓长期生活飘忽不定，少年离乡，中年移家，晚年出游，最后客死

异乡。在十四岁时（康熙五十三年，1714），他曾随嗣父吴霖起前往地处海滨的江苏赣榆。从全椒到赣榆，在交通不便的时代，也算得上远离故乡了。吴敬梓后来回忆这段经历时，就曾经写道：“十四从父宦，海上一千里。”（《赠真州僧宏明》）吴敬梓在赣榆住了八九年，直到康熙六十一年（1722）霖起失去教谕这一闲职，才最后离开赣榆，回到故乡。当他初到赣榆这个海滨城镇时，看到了在安徽内地故乡全椒所不曾见到过的汹涌大海，浩荡无际的碧波冲荡着少年的心胸，襟怀为之一爽，眼界顿然一新，意气风发地写下《观海》一诗：

浩荡天无极，潮声动地来。

鹏溟流陇域，蜃市作楼台。

齐鲁金泥没，乾坤玉阙开。

少年多意气，高阁坐衔杯。

赣榆县虽然地处海滨，但县城附近也颇有山石之胜。嘉庆《赣榆县志》卷一：“夹谷山在治西四十余里”，“山上有圣殿、圣化亭、奎星洞、夹谷书院诸迹”。这些名胜古迹，是少年吴敬梓春秋佳日足迹常到之处。十八岁那年（康熙五十七年，1718）盛夏，吴敬梓从赣榆回到全椒，金渠诗中记载此事就说“尔从夹谷归相探”（《为敏轩三十初度作》），就径直以夹谷指代赣榆。吴敬梓在赣榆与青衿士子一起在嗣父霖起用自己薪俸修复的学宫中学习，吴霖起根据季节的变化对他们进行不同内容的教学，所谓“春夏教以诗书，秋冬教以羽籥”（《移家赋》）。吴敬梓的青年时代就从嗣父霖起那里学了不少诗书礼乐的学问。这种学习生活，相对来说还是比较安宁的。

不久，随着吴霖起回到故乡而结束了这种宁静的读书生涯。

在故乡生活的十年中，经历过析产、丧妻的种种不幸之后，吴敬梓已进入中年，由于家产的日益消蚀，也由于对族人的厌恶与日俱增，他终于离开故乡，移居南京。吴敬梓在正式移家之前，已数度游历过南京，六朝故都的风光给他留下了极为美好的印象。在雍正八年（1730）三十岁时，他就产生了“秦淮十里，欲买数椽常寄此”（《减字木兰花》）的念头。隔了三年，即雍正十一年（1733）二月，吴敬梓三十三岁时，怀着“逝将去汝”（《移家赋》）的决绝感情离开了全椒，正式移居南京秦淮河畔的“秦淮水亭”，后来还自称为“秦淮寓客”。吴敬梓的生父雯延虽然曾借寓南京，但没有购置房产，敬梓这次移家南京，就是自己购房置舍、措办一切，从而使得他已经被族人侵夺过之后的财产更为减少下来。在南京，与友人诗酒唱酬，赴安庆参加考试，修复先贤祠，更把他的财产大部分花去，因而到了晚年，生活就发生了极大的困难，有时甚至无米下锅，他就“以书易米”；“冬日苦寒”，他就邀约同好，“绕城堞行数十里”，“夜夜如是，谓之‘暖足’”（程晋芳《文本先生传》）；或“闭门种菜，僱佣保杂作”（顾云《盩山志》卷四）。在如此困顿的境遇下，他有时不得不出门作客，依人篱下。他的足迹常到之处为苏北的真州（仪征）、扬州、淮安一带。

吴敬梓移家南京以后，与当时的江宁府知府卢见曾（见光绪六年《江宁府志》卷二十一）相处得不错。卢见曾字抱孙，号澹园，别号雅雨山人，山东德州人，康熙六十年（1721）进士。他虽然为吴敬梓的父母官，但由于他喜欢结交文士，所以对吴敬梓十分友好。乾隆元年（1736），卢见曾升

任两淮盐运使，不久又兼理两淮盐政，督理扬州关务。两淮盐政分别在真州、淮安设有淮南、淮北盐所，都是属于卢见曾所管辖的范围。卢见曾还在扬州衙署中筑有“苏亭”，专门接待各方文士。吴敬梓晚年一再出游真州、扬州、淮安，主要就是去投靠卢见曾。在真州，吴敬梓还投靠过从湖广提督任上革职回乡的杨凯，“明晨衔泥问杨子，妻儿待米何时还”（《雨》），曾向杨凯要求资助。在淮安，曾在当时尚未贫乏下来的程晋芳家寄食，《文木先生传》中记载了当时吴敬梓的困顿状况，说吴敬梓“抵淮访余，检其囊，笔砚都无”。在扬州，吴敬梓虽然有不少朋友，也有亲旧，但大都是贫士，无法周济他；卢见曾又极为好客，座上客既多，就不能一一遍顾，因而“穷饿乃其宜”（金兆燕《甲戌仲冬送吴文木旅榱归金陵》，《棕亭诗钞》卷五）了。

乾隆十九年（1754）十月下旬的一天，吴敬梓尽其所有，沽酒买食，邀约好友前来痛饮，微醉之中，吴敬梓反复朗诵唐人张祜的《纵游淮南》一诗：

十里长街市井连，月明桥上看神仙；

人生只合扬州死，禅智山光好墓田。

在座友人听到吴敬梓朗读此诗都有些诧异。没有过几天，即十月二十八日（公元1754年12月11日），吴烺（敬梓长子）的同年、诗人王又曾从北京南下，舟停扬州，上岸拜会了他钦迟已久的吴敬梓。当天黄昏，吴敬梓又去舟中回拜，两人畅谈，极为相得。归来之后，吴敬梓还自己解衣上床，但不到一顿饭时间，痰涌不绝，家人连药物也来不及投用，一

代文豪就与世长辞！当时守在床边的只有幼子。住在附近的友人金兆燕闻讯赶来，为他料理后事。但检其行囊，“可怜犹剩典衣钱”（程晋芳《哭吴敏轩》，《勉行堂诗集》卷九）。治丧费用无从筹措，王又曾就出面向两淮盐运使卢见曾请求帮助，卢见曾慨然承担一切丧葬费用，并由金兆燕将他的棺木从水路运到南京，安葬在南京清凉山脚下（一说葬在凤台门）。金兆燕诗中说敬梓“生平爱秦淮，吟魂应恋兹”（《甲戌仲冬送吴文本旅榱归金陵》）。如今，他的坟地虽然已无遗迹可寻，但安葬在南京总算符合吴敬梓的心愿了！

在吴敬梓坎坷不幸的一生中还有两件事值得一提：应鸿博之试、修复先贤祠。

吴敬梓出身在科举世家，自幼接受父、祖教诲，埋首四书、五经，揣摩八股时文，以求一第。康熙五十七年（1718）十八岁时入学成为秀才，此后却屡试不售。雍正七年（1729）五月，二十九岁的吴敬梓又在滁州参加秀才的科考，由于“文章大好人大怪”，“酒后耳热语谑”，发了不少牢骚，讲了一些怪话，当时就有人主张不录取他。吴敬梓酒醒以后也有所懊悔，又去向当道“匍匐乞收”，但却受到大声斥责。幸亏“使者怜才破常格”，才使他“今兹冠军小得意”（金两铭《为敏轩三十初度作》），获得科考第一名。但接着参加乡试，又再次失利。他自己写的《减字木兰花》词作中就追叙了此次落第的遭遇：“文澜学海，落笔千言徒洒洒；家世科名，康了惟闻鼯鼯声。”对十几年来的老秀才生涯，他感到极大的厌倦；“学书学剑，懊恨古人吾不见。株守残编，落魄诸生十二年。”这种懊恨、追悔的情绪，正是他并未能忘情于科第功名的流露和反映。然而却偏偏屡困场屋、无由上进。不久，他

就移家南京。在南京，过着“论文乐友朋”（《春兴》）的生活，结交了一批文士，又与江宁的“学官”相友善，颇为他们所推许。乾隆元年（1736）再次举行博学鸿辞科试，江宁训导唐时琳就将吴敬梓推荐给上江督学郑江，再由郑江推荐给安徽巡抚赵国麟。吴敬梓也就怀着感激的心情参加了学院、抚院、督院的三级考试。归来后，“消渴”病再次发作，不能赴京参加廷试，赵国麟也就无法正式荐举。对此次未能参加廷试，尽管他后来不断产生过懊恨情绪，然而，他毕竟因病辞试了，这对于曾经有过“匍匐乞收”行为的吴敬梓来说，却是一件大事，表明他的思想虽有反复，但也确有转变。通过自己屡困场屋的切身体验，以及周围亲友的不幸遭遇（如《哭舅氏》、《伤李秀才》、《酬青然兄》等诗篇中提及的舅氏、李岑森、吴槃等），他终于对时文科举有了比较清醒的认识，从念念不忘“家声科第从来美”（《乳燕飞》），终于转变为“独嫉时文士如仇”（《文木先生传》），甚至发出“如何父师训，专储制举才”（见王又曾《书吴征君文木山房诗集后》，《丁辛老屋集》卷十二）的疑问。他出身于科举世家，自己前半生又屡次应试，有家庭传统，有切身体验，对科举制度的每一环节都十分熟悉，因而这一生活经历对他创作以抨击时文八股为重要内容的《儒林外史》来说，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

如果说未赴鸿博廷试，表明了吴敬梓对科举弊端有所认识，那么修复先贤祠则反映了他倡导礼乐兵农的理想。吴敬梓修复先贤祠、倡导礼乐兵农的言行，在很大程度上受到他的先人和朋友的影响。明、清之际，倡导礼乐兵农最力者为当时进步的思想家颜元及其弟子李塨。颜元曾说：“如天不废

予，将以七字富天下：垦荒、均田、兴水利；以六字强天下：人皆兵、官皆将；以九字安天下：举人才、正大经、兴礼乐。”（《习斋年谱》卷下）吴敬梓曾祖吴国对于康熙十六年任顺天学政时，曾识拔李塉为“县学生员第一名”，并且将李塉的文集“开雕行世”（《恕谷年谱》卷一），李塉实为吴国对弟子。康熙五十九年（1720）冬李塉曾经来到江宁，在南京传道讲学，吴敬梓此际虽曾随嗣父霖起在赣榆县，却经常来南京小住，对于李塉的讲学活动，吴敬梓极有可能也是参与的；即使未曾亲自聆教，也会从南京的友人处知晓。李塉的弟子刘著，又是吴敬梓长子吴焯的老师，刘氏《答历算十问》即为吴焯而作。所以全椒吴氏从吴国对起直到吴焯，与颜、李学派的中坚人物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再从吴敬梓的友人来看，其中也有一些颜、李学说的信徒。为《文木山房集》写过序、替吴敬梓姐姐写过《金孺人墓志铭》的程廷祚，就是其中的代表。程廷祚在年轻时曾从南方写信给北方的李塉，说自己读到颜、李著作以后，“始知当世尚有力实学而黜周、孔之绪于燕赵间者”；李塉收到此信极为高兴，认为“此天特生之以使周、孔之传不至堕地者也”（《恕谷后集》卷四）。程廷祚治学也正是“以习斋为主，而参以梨洲、亭林”（戴望《颜氏学记》卷九）。无论是从先人还是从友人的关系来考察，颜、李倡导礼乐兵农的理想，对吴敬梓产生影响是十分自然，也可以说是必然的事。而具体化到修复先贤祠以倡导礼乐，则显然是受到程廷祚的影响更大。程廷祚的父亲程京萼曾写有《金陵祀典议》，他在这篇文章中说金陵为东南大都会，大禹足迹曾至，又是泰伯封地，孔子七十弟子中子游也为此地人，认为“大禹有平天地之功，泰伯作君作师，子游以文学衍圣